徽采商城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购货单位（甲方）：中国共产党凤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供货单位（乙方）：凤阳中兴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按地方政府采购要求，甲方从徽采商城框架协议内向乙方采购如下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型　号	参数配置	数量	单　价	总　价
1	国产台式电脑	紫光 UNIS D3890	国产兆芯处理器/16GB 内存 1TB HDD/2G 独显 /23.8 寸液晶显示器	1	4800	4800
2						
3						
4						
	合　计	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圆整				4800 元

甲乙双方确认以下条款：

1、**交货与运输方式**：合同签定生效后 3 个工作日内，乙方负责将所有设备免费运输至甲方指定位置，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开箱,由供方发货至订货单位。

2、**货物验收与质量标准**：乙方向甲方保证提供的所有设备均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并提供设备的原机原厂质保书，合格证及随机相关资料等。货到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积极组织验收完毕，如有问题应提出书面异议，无书面异议双方认可为验收合格。

3、**付款方式**：甲方对乙方所供设备按清单验收完毕无误后应在一周内一次性付清全额款项，以上各项必须逐项填明不得涂改，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如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任何一方都有权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部分同等有效。

甲方单位（签章）：　　乙方单位（签章）：

甲方代表 ：_____　　乙方代表：_____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附：汇款信息

名　称：凤阳中兴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开户行：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2000 0603 8022 1030 0000 083